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基〔2016〕810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 坪石至樟市段 K53+670 ~ K53+900 段 右侧边坡防护设计变更的批复

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广乐高速公路 T5合同段K53+670 ~ K53+900路段右侧高边坡防护方案设计变更的请示》（粤交集基〔2014〕374号）及附件等资料悉。经研究，对广乐高速公路樟市至花东段 K53+670 ~ K53+900 段右侧边坡防护设计变更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施工图设计

原施工图设计中，该边坡为二级边坡，坡高17.6m；其中一

级坡高10.0m，二级坡一坡到顶坡高7.6m；一级平台宽2.0m，采用客土喷播植草防护。

二、设计变更情况

施工过程中发现 K53+670 ~ K53+900段右侧边坡为高液限土质边坡，地下水丰富，坡脚有小型坍塌，边坡稳定性差；且原设计未考虑恢复截断的农田灌溉沟，导致大片农田无法灌溉；此外，受连续降雨影响，边坡发生坍塌、沉降和开裂。为及时解决边坡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你司及项目业主组织召开了技术变更协调会（省交通集团工作会议纪要〔2013〕177号，粤广乐乐管工函〔2012〕22、112号），确定了变更防护方案：采用五级边坡，一级坡增设护脚墙，二级~五级边坡采用混凝土护面墙+支撑渗沟，二级坡面设仰斜式排水管。

经审查，我厅原则同意该项设计变更。

三、设计变更费用

上报该项原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65.67万元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755.93万元。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，原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48.45万元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724.50万元，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676.05万元。经核查，我厅同意该站审查意见（粤交造价〔2016〕86号），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（建安费）为676.05万元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要求

(一) 送审设计变更文件、工程数量和预算均未包含报废工程，本批复设计变更费用未计入报废工程，实际工程费用应结合合同有关约定及现场实际情况确定。

(二) 建设单位应根据《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，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，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，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增加费用，变更工程增加费用应在招标节余费用中列支，不足部分在预留费用中列支。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，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。

附件：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坪石至樟市段 K53+670 ~
K53+900 段右侧边坡防护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



附件

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坪石至樟市段K53+670 ~ K53+900段
右侧边坡防护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

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	上报预算 (万元)	调整费用 (万元)	审查预算 (万元)
一、原施工图预算			
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	65.67	-17.22	48.45
一、路基工程	65.67	-17.22	48.45
(一) 高边坡防护与加固	65.67	-17.22	48.45
1. 客土喷播植草	65.67	-17.22	48.45
二、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			
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	755.93	-31.43	724.50
一、路基工程	755.93	-31.43	724.50
(二) 高边坡防护与加固	755.93	-31.43	724.50
1. 护面墙+支撑渗沟	304.89	4.11	309.00
2. 护脚墙	235.82	7.71	243.53
3. 护脚墙墙背回填	78.21	-25.12	53.09
4. 平台截水沟	40.82	0.01	40.83
5. 检查踏步	1.04	-0.11	0.93
6. 山坡截水沟	5.77	-0.87	4.90

7. 深层排水	18.75	-9.70	9.05
8. 沉降观测桩	0.27	-0.27	0.00
9. 测斜管	0.96	-0.96	0.00
10. 挖方	69.40	-6.23	63.17
变更建安费增减费用	690.26	-14.21	676.05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、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，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，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，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6年7月21日印发
